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编号：XDEJSGC-2026-007

山东华科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我单位聊城市东阿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东阿县智能供热基础建设项目物探、勘察、设计（标段三：设计服务），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在东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根据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于 2026 年 7 月 5 日前完成合同的签订，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按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公章）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章）

监督单位：（备案章）　　代理机构：

2026 年 6 月 5 日

档案号：　　市一体化编号：

招 标 人		东阿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中标项目		聊城市东阿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东阿县智能供热基础建设项目物探、勘察、设计（标段三：设计服务）
建 设 地 点		聊城市东阿县
中标内容		涉及对前进街、环球路等道路的供热一次网进行改造，长度约 13 公里（开挖长度约为 7 公里）；满足工业园区新建企业蒸汽使用需求，建设蒸汽管网长度约 4 公里；城区 68 个小区二次网及附属设施进行改造，面积约 160 万平方米相关的设计工作及相关服务
中标条件		1、中标价：2472000.00 元；费率 1.03%
		2、服务周期：自接到招标人批次施工计划起 40 个日历天内，完成本批次全部服务内容（设计）并提交正式成果文件
		3、质量标准：合格并满足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建设方要求并满足主管部门及甲方内部管理制度及要求。
		4、项目经理：徐齐东
		5、其他：无
备　注：		

说明：1、本通知书一式五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单位、监督单位、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2、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合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

3、如有档案号、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则需填写。